



大会

第七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26 Octo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委员会

第 8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5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海拉尔先生.....(摩洛哥)
嗣后： 穆罕默德先生(副主席).....(圭亚那)

目录

议程项目 29： 提高妇女地位

(a) 提高妇女地位

(b)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5-17633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0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29：提高妇女地位(A/70/38 和 A/70/124)

(a) **提高妇女地位(A/C.3/70/3、A/70/204、A/70/205 和 A/70/209)**

(b)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A/70/180)**

1. 普里女士(助理秘书长兼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副执行主任)欢迎最近通过《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特别是欢迎其中的目标 5(即实现性别平等及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以及其他各项目标下的辅助性指标。应抓住这一机会，以必要的决心、承诺、投资推进此项工作。必须为变革筹措资金，确保在一代人之内充分有效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实现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

2. 通过北京会议 20 周年审查进程，各国普遍增强了承诺。在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上，各国政府部长和代表承诺充分而迅速地执行《北京行动纲要》，缩小性别平等方面的差距。“全球领导人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会议：行动承诺”是一次前所未有的活动。会上，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就解决性别平等问题、增强妇女权能作出了个人承诺和政治承诺。与会者强烈呼吁采取行动，决策者应予以回应。2015 年 12 月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将通过气候协议。应尽一切努力使协议在实现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方面产生影响。协议应使妇女能在适应、缓解、应对气候变化方面发挥领导作用，并能更有效地参与国际社会针对气候变化所开展的工作。

3. 关于暴力侵害移徙女工行为的报告(A/70/205)非常及时。妇女和女童移徙问题往往被忽视，而妇女在移徙过程各个阶段都面临暴力侵害的挑战。移徙妇女被剥夺权利、受到迫害和歧视，常常遭遇人口偷运、人口贩运危险。移徙女工为东道国经济作出贡献，却容易遭受剥削和暴力侵害。各国需要紧急建立有效的法律、政策、监管框架，以保护移徙女工，包括保护家政工人，确保其能够获得司法服务。

4. 普里女士谈到关于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境况的报告(A/70/204)。她说，农村妇女在应对气候变化、自然灾害、冲突后局势的后果方面首当其冲，因此其现有千年发展目标指标数据要差于农村男子和城市男女。她们还面临多种来源、多种形式的歧视、不平等待遇、暴力侵害。因此，各国应加紧努力、增加投资，推动农村发展，促进农村妇女获得基础设施和服务，保障其人权，并切实增强其经济、社会、政治权能。国际社会现在有一个机会，能将可持续发展目标 5 及其执行方式与其他同农村妇女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联系起来，尤其是与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农业方面的目标联系起来。

5. 关于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各职司委员会在工作中体现性别平等观念的情况，妇女署感到失望的是，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所通过决议中，具有性别平等观念的百分比与往年相比有所下降，不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该百分比与 2014 年相比增加了 16%。妇女署敦促妇女地位委员会与其他主要委员会密切合作，扭转大会的这一趋势。妇女署将支持此种努力。

6. 近年来在实现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果，包括通过了《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有利益攸关方必须在各级将其转化为行动。会员国不断要求提供新的、更多的支持和指导，对此妇女署一直在努力作出有效回应。这些要求很可能会继续增多，因此需要具备提供实务支助的能力，以加速实现性别平等，并增强妇女和女孩的权能。妇女署虽然多方努力，但缺乏与其任务相称的资源。普里女士呼吁大会加强妇女署的能力，使其在制定规范方面能充分履行支助职能，并确保其具备与任务相适应的资金。

7. 林阳子女士(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说，在可持续发展目标获得通过之前，189 个国家在加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时已确认目标 5 所含原则具有法律约束力。将目标 5 列为独立目标是一个好兆头，但还必须使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工作切实植根于注重人权的发展方针。在审查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情况时，必须做到卓有成效、包容各方、高度透

明。为此，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根据 2015 年 6 月各人权条约机构主席第 27 次会议通过的联合声明，呼吁会员国确保条约机构将所收集的资料和就其采取的行动有系统地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工作和相关审查。

8. 委员会经常呼吁《公约》缔约国消除妨碍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的体制性障碍，使妇女和女孩享有平等上学、平等就业机会，减轻妇女的无酬照护负担，促进女性担任领导、决策职位。此外，委员会目前还为缔约国制定指导方针，以新一般性建议形式阐述下列事项：农村妇女权利；减少灾害风险、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所涉及的性别平等问题；妇女和女童的受教育权。

9. 教育是增强妇女权能的关键，因为教育能提高人们享有其他人权的程度。高质量的中小学教育能提高妇女在劳动力市场的议价能力，并有助其获得医疗保健和应有的环境卫生服务。此外，通过教育、技能培训、普及法律知识增强妇女权能，对于解决性别暴力问题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为了消除贫穷、增强妇女权能，国家应解决整个社会的权力不平衡问题，消除妨碍性别平等的根本体制性障碍，包括在获得资源、控制资源方面存在的的不平等现象，也包括按性别分工现象。为此，委员会目前正在修订其《第 19 号一般性建议》。

10. 《第 33 号一般性建议》确定，司法系统有 6 个相互关联的部分对于妇女获得诉诸司法的能力至关重要。该文件还向各国提供指导，说明如何在司法系统内消除歧视性程序、做法、陈规定型观念。委员会根据《公约任择议定书》开展工作，力求为在国家一级无法获得司法矫正手段的妇女增强诉诸司法的能力。过去一年里，委员会就 9 件个人来文作出了最后决定，并对根据《任择议定书》提出的质询结束了审查。

11. 委员会为进一步理顺其工作方法，根据大会关于加强和增进人权条约机构体系有效运作的第 68/268 号决议，已着手执行简化报告程序，同时进一步修订了与缔约国进行对话、起草结论性意见、编写一般性建议的方式，使之与其他条约机构的做法统一起来。

然而，尽管委员会工作量不断增加，且世界各地妇女对委员会多有期望，却没有充分配置必要的员额。

12. **Schneider Calza 女士**(巴西)问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妇女地位委员会能否召集各国在纽约举行会议，讨论通过哪些最佳方式就消除对妇女歧视、打击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活动履行有关国际承诺。她还问委员会主席是否认为女议员将发挥协同作用，使人们进一步认识到需要普遍批准《公约》。

13. **Kirianoff Crimmins 女士**(瑞士)说，瑞士充分致力于促进妇女权利、实现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在这些领域取得进展对于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因为妇女经济独立可为消除贫困发挥作用。已经到了使妇女和女孩成为变革行为者和催化剂的时候。她问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委员会将为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发挥何种作用。她还问这方面很可能面临哪些主要障碍。她还问：在加强条约机构方面，委员会打算如何处理日益增多的来文和询问。

14. **Nescher 女士**(列支敦士登)请消除对妇女形式歧视委员会主席阐述以下三个问题：《第 30 号一般性建议》对于预防冲突、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妇女有何影响；委员会如何落实该建议；可预期委员会采取哪些后续行动。

15. **Holtz 先生**(联合王国)说，联合王国政府欢迎简化《公约》缔约国报告程序，并认为有关该国的审查报告具有建设性、富有见地。他请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论述新的简化办法有哪些主要好处，并说明委员会在有效审查国家报告方面有哪些障碍。

16. **Skotnes 女士**(挪威)说，挪威政府用大约 1 年时间编写了国家报告。这个过程是值得的，因为它有助于国家各部委制定性别平等议程。挪威努力使报告编制过程高度透明，并邀请民间社会参与其中。民间社会为编写国家报告提供了素材，形式为一份影子报告。她问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各国民间社会是否充分参与了本国政府编写国家报告的工作。

17. **Whiteley 先生**(欧洲联盟观察员)敦促所有尚未缔结《公约》的国家采取必要措施成为缔约国。欧洲联盟注意到一些国家撤销了保留,包括一般性保留,也包括关于《公约》具体条款的保留。他鼓励各国批准《公约任择议定书》并积极执行《公约》,包括改革法律和执行政律,也包括消除各种障碍,以利实现性别平等、促进人权(不论经济、政治或文化制度如何,也不论传统如何)。欧洲联盟欢迎简化报告程序,并敦促各国特别是迟迟未提交报告的国家提交报告。要使委员会取得成功,关键在于民间社会组织能积极、独立地发挥作用。他请主席论述有哪些因素妨碍更多国家批准《公约》、有哪些因素妨碍缔约国充分执行《公约》。

18. **Saito 先生**(日本)说,教育是提高妇女和女孩地位的关键。因此,日本政府为巴基斯坦修建中学教育设施捐助了 740 万美元,预计将使女孩的中学入学率大幅度上升。然而,日本深知此种入学率上升并不足以增强女孩的权能。所以,日本还承诺今后 3 年提供 420 亿日元的官方发展援助,用于增强高质量教育。他请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详细说明什么是高质量的教育。

19. **Rabbi 女士**(摩洛哥)说,尽管在实现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仍有 3 100 万女孩不能上学,更多女孩不能上中学,还有 4.93 亿名妇女是文盲。有鉴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在 2015 年 3 月高级别辩论会上得出的结论,她请主席评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提供的各种机会,并请其论述在加强国际技术及金融合作、促进各国交流良好做法方面,有哪些新方法可资利用。

20. **Mejía Vélez 女士**(哥伦比亚)问: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是否已有机会就过渡期正义问题开展工作。哥伦比亚与另一些国家一样,一直在努力开展过渡期正义工作,同时还加强地方、区域两级的司法系统。此举将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5 和目标 16。

21. **Al-Kumaim 先生**(也门)表示,尽管周围环境不理想,但也门妇女已能行使政治权利,包括担任议会议

员、在政府任职和竞选总统。虽然程度尚有限,但妇女已能平等享有与男子同样的权利。不过目前的冲突使 1 000 多万妇女被边缘化,受到歧视。人道主义援助的需求很大;教育系统瘫痪,约 200 万学生失学。他想知道,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和妇女署助理秘书长如何根据她们的任务处理这种状况,另外她们是否有与安全理事会合作的计划。

22. **Coloma Grimberg 先生**(智利)表示,目前的难民局势无论从全球、还是具体对智利来讲,都很关键。他想知道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正在开展什么工作来处理这种局势。

23. **林阳子女士**(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表示,各国议会联盟受邀参加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历次会议,为会议提供情况,目前正着力研究议会如何注重性别平等这一问题。委员会正努力加强与各国议会的合作,了解议会在基层从事的工作。委员会必须在纽约提高知名度,与妇女地位委员会及其他组织的合作对此会有帮助。

24. 2014 年,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和儿童权利委员会联合通过了条约机构历史上第一项关于伤害性做法的一般性建议。应当加强这类合作,并在所有条约机构体系中强调性别平等观点。

25. 关于审查工作,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一向遵从的做法是将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建议纳入向缔约国提供的结论性意见,今后会依此惯例将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建议也纳入其中。对可持续发展工作的审查需要采取注重人权的方式。要到 2016 年才会有国家开始根据新的简化报告程序提交报告。新的报告程序不要求缔约国提交完整报告,而只需对问题清单作出逐条答复。在没有报告的情况下起草问题清单将会是个难题。今后,委员会将需要依靠秘书处和新的资源来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26. 各国应按照《第 30 号一般性建议》,就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和实施国家行动计划,既为妇女这个弱势群体提供补偿,又为妇女这个变革因

素提供支持。重点是冲突中和冲突后局势中的妇女增强权能，使她们能参与注重性别平等的新社会。关于冲突后的过渡司法，需要对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开展更多研究。委员会关于妇女利用司法服务的《第 33 号一般性建议》谈到一些国家存在多重司法体系。条约机构体系需要处理妇女在冲突环境中的权利的问题。《第 30 号一般性意见》提倡妇女作为变革因素的作用，倡导建设性别平等的社会。委员会已通过关于妇女难民地位、庇护、国籍和无国籍状态所涉性别问题的《第 32 号一般性意见》。缔约国应修订和采纳注重性别平等的难民判断标准，允许将性别迫害作为提出难民申请的理由。

27. 非政府组织在委员会与缔约国之间的对话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主席提请注意 2015 年 6 月于哥斯达黎加圣何塞举行的人权条约机构主席会议上通过的圣何塞准则。委员会从多种消息来源收到消息称，一些国家或非国家行为体对与条约机构体系进行联系的团体或个人实行骚扰或恐吓。需要为这些捍卫人权的团体或个人提供保护。

28. 许多国家曾对公约的条款提出一般性保留，特别是对第 2 条和第 16 条提出保留。关于这些条款的一些保留意见已经撤销。关于普遍批准的问题，需要做出更多努力，与各区域的非国家缔约方进行对话。

29. 委员会关于受教育权利的建议草案中包含这样的概念，即必须确保教师有安全的教书环境，缔约国必须提供适当的支持，包括经费支持。教材和课程必须体现性别平等观点，这样儿童才能获得足够的技能和训练，成长为注重性别平等的成人。可持续发展目标使妇女、男子和社会能共同承担养育责任。没有这种新视角，妇女就不可能在经济、社会和政治上获得权能。

30. 普里女士(助理秘书长兼妇女署副执行主任)表示，妇女署将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一道支持会员国执行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妇女署将继续强调《公约》作为世界各地妇女和儿童的权利法案的规范意义。将在国家和区域开展工作，支持各国政府将《公

约》规定纳入其宪法和法律体系，支持《公约》的落实。妇女署还将支持民间社会参与实地工作，并参与编写缔约国报告。

31. 2030 年议程将性别平等和赋予妇女权能问题纳入可持续发展总议程的主流，这一点意义重大。2030 年议程中的性别平等契约依据的是《公约》和《北京行动纲领》。妇女署将为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工作以及各级应完成的工作制定具体指标。妇女署已为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制定了增强性别平等意识的具体目标，会员国应当支持制定指标和收集数据的工作。

32. 妇女署在中东的工作受到持续冲突的干扰，不过现已恢复。对这些工作将会有有一个更详细的报告，其中包括为妇女和女孩恢复教育服务的情况。妇女署对 2030 年议程的执行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包括在也门这样的重点国家。

33. Šimonovič 女士(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表示，她期待在诸位前任的工作基础上采用全面和普遍办法，继续建设伙伴关系，发挥协同增效作用，打击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尽管全球和区域层面有大量法律文书和政策文件，但妇女遭受的暴力是一个全球问题。主要任务是要尽快将国际、区域和国内文书充分融为一体并加以落实，保护受害者，起诉犯罪者。

34. 可持续发展目标专门就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问题列出了一个单独的目标 5，这样做意义重大。只有在公私两种场合都消除针对妇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消除包括童婚、早婚、强迫婚姻和残割女性生殖器等在内的一切有害做法，才能实现实质上的平等。所有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工作都要求将性别平等问题系统纳入所有具体目标和指标。特别报告员因其肩负的任务，将在加速执行可持续发展各项目标并监测其进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5. 特别报告员根据其授权任务，辨明了需要重点关注的三大领域：全面有效落实关于暴力侵害妇女问题

的国际标准，包括更好地执行以前的各项建议；将已开展的工作完成；需要立即关注的当下挑战。执行国际标准的主要难题在于缺乏全面综合办法，全球及区域文书与落实工作的监测机制之间联系不够，因而造成执行工作漏洞。必须使《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以及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的区域文书之间产生协同增效作用。

36. 关于完成已开展的工作，特别报告员将把重点放在防止暴力侵害妇女问题上，将其作为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根源这一授权任务的一部分。她的工作重点将是各国有义务应对和修正有害的成见，废除所有会助长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国家刑法和家庭法，同时还要切实将男子和男童包容进来，开展宣传运动、教育活动并培训专业人员。

37. 还需要继续针对妇女所遭受暴力行为的后果开展工作。这种工作的重点是为受害者提供充分服务，例如提供足够数量的临时住处、发布有效的保护令，还包括实现司法服务上的性别平等。就妇女和女童因性别而遭到杀害现象收集数据，对防止这类暴力行为很重要，但尚未能普遍获得此种数据。特别报告员就其授权任务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开展更有力的合作可为在国家刑事司法系统层面加快特别报告员任务目标的落实发挥重要作用。

38. 关于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国际、国家和区域法律框架的充足性问题，还需要继续进行讨论。下一步可以开展的工作是征求区域人权系统、条约机构、特别是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以及历任特别报告员的意见和建议。必须继续收集会员国和非政府组织的意见建议，以便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确定需要采取何种措施尽快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39. 关于目前的挑战，暴力极端主义是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方面一个迫在眉睫的难题。希望会员国能针对目前的难题提出看法，并提出应当讨论的问题。

40. 需要对照其他负责处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的全球和区域机制来检查特别报告员任务的效率和成效。报告员希望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开展富有成效的合作，包括在委员会计划中的对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第 19 号一般性意见》的修订工作上开展合作。报告员还打算与另一些有关部门加强合作，其中包括消除法律上和实践中对妇女歧视问题工作组、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以及关于贩运售卖儿童、白化病、少数族裔问题、土著人及老人等问题的机构。

41. 特别报告员向大会、人权理事会和妇女地位委员会提交的报告是就如何尽快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进行意见交流的重要良机。与妇女署保持密切联系对特别报告员的工作也很重要。报告员已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会面，讨论了合作的可能性。还必须加强国际与区域机制的合作，执行就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提出的各项建议。

42. 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特别报告员表示，要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并消除其前因后果，必须从和平时代抓起。应当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这个议程与性别平等、增进妇女权能、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这个总议程紧密联系起来。

43. 2015 年 12 月，特别报告员将应南非政府邀请进行首次国家访问。她参加了 2015 年在东京举行的世界妇女大会、世界妇女大会上的特别伙伴关系会议、2015 年纽约大学职业研究学院全球事务中心在纽约组织的“揭示全球事务中的性别化动态变化：2015 年后和平、发展与人权”特邀嘉宾讨论会。今后几个月，特别报告员还将参加一系列大会和其他会议。

44. 副主席穆罕默德先生(圭亚那)主持会议。

45. **Al-Khaqani 先生**(伊拉克)表示，在伊拉克国内被伊斯兰国占领的地区，妇女和女童的权利正受到侵犯。她们不仅被剥夺了受教育权和平等权，而且还有可能遭到谋杀、强奸，或即便已经成婚还被强迫再婚。警察和安全部队营救了众多这样的女孩和妇女，并把她

们送回家。不过，许多人正遭受着严重的心理创伤，有些人自杀了。他询问，有没有什么专门的方案可用来帮助这些妇女复原并重新融入社会。

46. **Pérez Gómez 女士**(哥伦比亚)表示，侵犯妇女权利的行为有很大一部分发生在地方和区域层面，这也是现有规范文书执行最为不力的地方。她询问，特别报告员将如何开展工作，加强这些层面的落实工作。特别报告员应当与消除法律上和实践中对妇女歧视问题工作组密切合作，确保取消那些造成执行工作漏洞的歧视性法律。哥伦比亚为美洲人权系统感到骄傲，特别是为该国通过诸如《美洲防止、惩罚和根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公约》(《贝伦杜帕拉公约》)等各项文书增进妇女权利的成果感到骄傲。特别报告员的任务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密切相关，特别有助于提高妇女领导地位，增进妇女权能，使其进入权力岗位，能够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根源上打破她们受到的文化和结构制约。

47. **Fitzmaurice Gray 女士**(爱尔兰)表示，暴力极端分子日益卑鄙的行径破坏了几十年来促进性别平等、增进妇女权能的成果。人道主义紧急状况还使妇女和女孩处于更加脆弱的境地。国际社会面临的难题是，需要应对诸如蓄意的性剥削、性奴役和专门以受教育少女为攻击对象的行为。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都必须通过法律程序以及和平与和解进程来消除各类性别暴力行为不受惩罚现象。要防患于未然，就必须解决不平等问题，让社会各阶层都为这一目标而努力。因此，一方面国家对保护受害者和惩治犯罪者负有根本责任，但同时必须允许民间社会组织继续为妇女遭受的威胁和暴力行为大声疾呼。将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具体目标纳入 2030 年议程，为国际社会重新发起行动提供了助力。她询问特别报告员如何才能利用这一势头。

48. **Barghouti 女士**(巴勒斯坦国观察员)说，由于占领国和非法定居者实施杀戮并摧毁房屋和土地，被占领土上妇女的处境一日不如一日。定居者破坏橄榄树的行为危害尤甚，因为种植橄榄是许多妇女的主要收入

来源。最近被杀害的包括 18 个月大的 Ali Saad Dawabsha，他在家中遭受纵火袭击时被烧死，还有一名孕妇及其两岁的女儿在以色列空袭中丧生。这些袭击得以实施却无人被追责，巴勒斯坦人民没有任何追索权；即使他们将这些事项提交国际法庭，也会面临许多障碍。她问联合国系统，特别是妇女地位委员会，可以采取哪些实际措施来保护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妇女免受暴力并确保罪犯得到应有的惩罚。

49. **Birštunaitė 女士**(立陶宛)说，要解决对妇女和整个社会具有持久影响的暴力侵害妇女问题，需要采取包括联合国系统、会员国、区域组织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内的全面和系统方法。她询问，现有国际和区域文书所规定的哪些措施可用来打击这种现象，特别报告员在任期内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50. **Doláková 女士**(捷克共和国)说，捷克政府通过了 2015-2018 年防止家庭暴力和基于性别暴力的行动计划，该计划在制订时曾采纳了非政府组织、政府各部门和学术界专家的意见，涉及教育、跨部门合作和支助受害者等领域。考虑到增强妇女权能是打击基于性别暴力的最有效方法，捷克政府已将其作为贯穿各领域的原则纳入发展合作和促进过渡政策的主流。近年来，捷克政府与非政府组织合作，以执行注重教育、保健、政治参与、增强权能和预防基于性别暴力行为的项目。她询问能在多大程度上实现妇女充分参与拟订、执行和评价旨在打击基于性别暴力的政策。

51. **Schneider Calza 女士**(巴西)说，巴西代表团特别欢迎特别报告员与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联合国机构和区域组织开展合作。她询问联合国可以做些什么来鼓励目前尚未就妇女权利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建立有约束力的规范框架的国家制定此类文书；技术合作如何能促进在缺乏有关这些问题的体制和法律框架的国家中制定此类框架；如何在联合国框架内创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全球机制及其自身的监测系统，以遏制对妇女和女童的暴力。

52. **Whiteley 先生**(欧洲联盟观察员)说，欧洲联盟谴责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这种行为正以令人

震惊的速度在世界各地发生。虽然在发生冲突和人道主义局势日益恶化的某些地区，侵犯妇女权利的行为肯定更为频繁，但也必须记住，即使在没有武装冲突的情况下，许多妇女和女童仍然面临家庭暴力、亲密伴侣暴力、石刑、强迫堕胎和绝育、残割女性生殖器官以及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他呼吁所有会员国采取行动制止这些做法。2030 年议程规定了在目标 5 具体目标 2 上衡量进展情况的基准，该具体目标旨在消除公共和私人领域内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包括贩卖、性剥削和其他类型的剥削。他询问如何利用前任特别报告员报告中所述的关于三个区域人权体系的研究结果为该具体目标制订强有力的指标，因为这些指标对参与努力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所有行为体来说都非常重要。

53. **Kirianoff Crimmins 女士**(瑞士)说，瑞士代表团虽然大体欢迎前任特别报告员的报告，但认为没有必要针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制定新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因为这可能会破坏现有的保护妇女权利框架。相反，会员国应尽快批准和执行现有的众多文书。在这方面，瑞士已于 2013 年签署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家庭暴力公约》，正在努力促成该公约的批准。

54. 瑞士政府致力于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这种行为是世界各地，包括在瑞士，最常见的侵犯人权行为。她询问特别报告员打算如何将可持续发展目标 5 项下关于消除公共和私人领域内的暴力行为、有害做法和获取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具体目标 2、3 和 6 纳入她的任务。**Kirianoff Crimmins 女士**还询问，特别报告员是否计划着手处理暴力受害者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和享有生殖权利的问题。

55. **Holtz 先生**(联合王国)说，联合王国政府将在 2015 年早些时候概要说明依据《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制订在国内和国际两级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新战略。《宣言》与国际和区域首脑会议的成果文件等其他文书共同为采取全球行动提供了充分的国际框架；没有理由制订一部新的国际条约。国际

社会应当把重点放在执行现有的众多协定和承诺之上，包括执行在 2014 年于伦敦举行的结束冲突中性暴力全球峰会和女童问题峰会上所作的承诺。

56. 至于特别报告员的任务重点，联合王国代表团认为，重要的是在制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背景下，考虑受害者获得性保健和生殖保健服务及权利被剥夺的问题。**Holtz 先生**请特别报告员详细说明其对自身任务在执行 2030 年议程方面所能发挥的作用有何设想。

57. **Sargsyan 先生**(亚美尼亚)说，亚美尼亚政府正在考虑签署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家庭暴力公约》。该国政府支持特别报告员的任务，但认为必须注意确保这项任务的完整性。前任特别报告员关于访问阿塞拜疆的报告(A/HRC/26/38/Add.3)中包含有关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政治敏感问题的有意杜撰和解释。**Sargsyan 先生**回顾，《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行为守则》序言部分第三段(d)项强调在审议人权问题时必须确保普遍性、客观性和不偏袒态度，并应消除双重标准和政治化。他表示，特别报告员本应做到公正、独立，却被其立场所误导，偏离了国际社会的立场，这是不可接受的。最后，他说亚美尼亚政府致力于增强妇女权能，预防暴力行为，确保人民享受人权，同时确保执行亚美尼亚平等权利立法和履行《公约》。

58. **Mballa Eyenga 女士**(喀麦隆)说，喀麦隆代表团欢迎特别报告员致力于注重教育，这是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重要杠杆，因为教育使妇女能够照顾自己，因此是一种增强权能的手段。她询问，特别报告员关于整体办法的构想是否包括消除贫穷行动，因为该国代表团极为重视此项行动，而且委员会和妇女地位委员会等机构在讨论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定义时也经常提到此项行动。

59. **Phipps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代表团欢迎特别报告员参与旨在扩大妇女政治和经济参与的“平等的未来伙伴关系”，并欢迎其参与其他区域和国际会议。她询问，鉴于无国籍状态与家庭分离风险增大、

任意逮捕和拘禁、人口贩运、性暴力和身体暴力以及各种其他形式的剥削和虐待有关，特别报告员是否会将无国籍状态问题作为一个优先事项。她还想突出强调暴力侵害老年妇女行为这个令美国极为关切但往往被忽视的重要问题。最后，她请特别报告员进一步说明打算如何消除导致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观念性根源。

60. **Barkan 先生**(以色列)说，以色列致力于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行为。巴勒斯坦拒绝谈判，导致以色列发生恐怖主义袭击浪潮。在这种背景下，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哈马斯和伊斯兰圣战团体煽动巴勒斯坦妇女和儿童持刀行凶和杀人，这是对巴勒斯坦妇女和儿童的伤害。以色列正在采取步骤保护自己不受这些恐怖行为的伤害。他询问联合国如何能够帮助防止巴勒斯坦妇女和儿童被劝说谋杀以色列人。这种谋杀行为也使肇事者个人及巴勒斯坦人民面临风险。

61. **Coloma Grimberg 先生**(智利)说，尽管武装冲突中的暴力是一个重要问题，但消除广泛存在、具有系统性和结构性的家庭暴力的努力也不应被忽视。绝大多数会员国已在第三委员会和其他论坛上表示关切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但必须设法利用这种政治意愿，以便制定有效的新措施并确保执行现有机制。他询问应采取哪些步骤来进一步考虑制定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

62. **Al-Kumaim 先生**(也门)说，特别报告员提到的协同作用有助于为也门妇女提供所需的援助。也门政府希望同有关机构加强协同增效作用与合作，实现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最终目标，包括消除冲突情况下的此类行为。这些有关机构包括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等在也门开展工作的援助机构，也包括联合国地雷行动处等能够在该国持续不断冲突情况下提供援助的机构。

63. **Amoros Núñez 先生**(古巴)询问，相对于安全理事会，大会在解决与冲突有关的问题方面，特别是在消除冲突根源方面，能够发挥何种作用；他还问到，这

些根源是否与贫穷、不平等和排斥等经济和社会因素有关。

64. **西蒙诺维奇女士**(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说，伊拉克境内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已经达到骇人听闻的程度。解决该问题是一个优先事项，特别是考虑到目前正在密集讨论妇女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方面发挥作用的问题。

65. 为了在地方和区域两级改进现有文书的执行工作，必须查明主要差距和问题，并执行那些正在产生成果的标准。《美洲防止、惩罚和根除对妇女暴力行为公约》为其他区域提供了一个绝佳范例。区域机制应避免重复国际标准，而应以取得具体成果为目的。应在所有法律领域协调国家一级的执行工作。

66. 她将继续重点关注非政府组织在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方面的参与情况和发挥的作用。她说，需要采取包含所有利益攸关方的综合做法，而在这方面国家一级执行工作至关重要。为促使足够数量的妇女参与打击性别暴力行为政策的制定、执行和评价工作，需要体现政治意愿，在不同层次开展工作，这样才能使每个国家的法律和氛围发生改变。

67. 她说，就巴勒斯坦国观察员和以色列代表所提出的问题而言，两国应共同努力促成她访问该地区，从而提供建设性协助。

68. 对于她履行任务而言，在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问题上与其他有关问题的特别报告员开展合作十分重要。至于应否通过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有法律约束力的联合国文书一事，她认为确实需要此类文书。即便不采取联合国条约形式，也可以修订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 19 号一般性建议》，或者采取《公约》附加议定书的形式。《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呼吁各缔约国制定准则，这可能有助于在仍被视为不够明确的领域内采取对策。

69. 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规定的义务相同，但前者的解释更详细，因而有助于解

释后一份《公约》规定的义务。在这方面，联合王国正在根据《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制订战略，其中可能会阐明该宣言创设的义务，从而对国际社会有所助益。

70. 如果前任特别报告员在关于访问阿塞拜疆的报告中有可能违反了《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行为守则》，此事当然可以讨论，因为该行为守则是至高无上的原则。贫穷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具有极其重要的联系，正如教育对增强权能至关重要一样。《公约》以及委员会的判例应成为大学一级的学习科目。

71. 无国籍状态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她将继续处理这个问题。她还将处理对年长妇女的暴力问题。改变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态度是她确定的优先事项之一。

72. 可持续发展目标5项下关于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具体目标2应可提供一个伞形架构，有助于努力使不同文书和机制之间产生协同增效作用。有必要通过这种作用为也门等局势下的妇女提供助益。总体而言，有必要采取全面办法来协助冲突局势中的妇女，包括同时采用各种不同机制和议程，以便取得具体成果。

73. 普里女士(助理秘书长兼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副执行主任)说，通过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商定结论和将暴力侵害妇女纳入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是重大胜利。在消除贫困、增强经济权能、普遍获得性保健服务和生殖保健服务、享有生殖权利等问题上，不仅有必要在目标5的各项具体目标之间建立纵向联系，而且有必要与其他可持续发展目标建立横向联系，尤其是与关于消除贫困的目标1和关于创建公正与和平社会的目标16建立联系。

74. 她希望着重论述的问题包括暴力极端分子招聘妇女和对妇女实施令人发指的虐待行为，还包括妇女如何能成为预防和打击极端主义的有效推动因素。北京+20系列活动的最后一场活动将于2015年12月在

伊斯坦布尔举行。在这方面，她期待与特别报告员密切合作，希望看到来自重点区域专家参与其中，还希望各方从政治上承诺在规范制订方面取得进展，并在实地予以执行。妇女署正在协助大约80个国家实施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方案。

一般性讨论

75. **Teffo 先生**(南非)代表77国集团和中国发言。他说该集团欢迎将妇女问题纳入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主流，也欢迎单独设定与性别平等有关的目标5。虽然在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方面已经取得进展，但依然存在严峻的挑战，其中包括在妇女生命的各个阶段贫穷和性别暴力的高发情况。各区域之间在妇女发展方面也存在显著差距。是时候将远大的抱负转化为行动了。此种行动必须解决根源问题，如性别不平等、武装冲突、社会经济限制因素。77国集团和中国重申支持《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并支持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文件。

76. 需要在各级更积极努力解决各种问题，包括贩运妇女和女童的事件增加、侵犯妇女的基本权利、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艾滋病毒/艾滋病蔓延、妇女失业，还包括妇女缺乏获得社会服务和保健的途径。最后一个问题的一个方面是妇女缺乏传染病和非传染性疾病的途径，因而削弱了妇女行使自身权利和发挥最大潜能的能力。

77. 77国集团和中国对生活在外占下妇女和女孩的痛苦也深为关切，并强调迫切需要采取集体行动，消除阻止她们充分实现权利的障碍。

78. 新的威胁和挑战不断出现，其中包括：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粮食危机和持续的粮食无保障；能源获取；气候变化；国际贸易中的扭曲情况和阻碍因素，以及需要在考虑到妇女的需求、优先事项和贡献的情况下设计一揽子经济刺激方案。77国集团和中国还强调在预算编制举措中必须注重性别平等，从而促进这项事业以及实现妇女权利。自从通过2030年议程以来，更需要作出国家努力，促进所有级别的

决策包容妇女和女童、使其能有效参与，同时增强其经济权能。

79. 妇女持续缺席维持和平工作是实现性别平等的一个主要障碍。在安理会通过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十五周年，决不能忘记该决议的目标。77 国集团和中国重申必须继续分享国家经验和最佳做法，以在国家和国际层面扩大协调范围，支持国家妇女方案，包括支持残疾、移徙、农村和土著妇女和女童的方案。在这方面，妇女署在联合国系统内加强协调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增强国际合作和全球伙伴关系也至关重要，包括履行有关官方发展援助、债务减免和市场准入、财政和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方面的承诺，特别是履行在妇女教育、保健和创造就业机会方面的承诺。

80. **Strasser-King 女士**(塞拉利昂)代表非洲集团发言。她说，非洲集团认识到，如果不在《亚的斯亚贝巴行动纲领》列出的具体政策和行动支持下振兴和加强全球伙伴关系，就不可能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目标。《非洲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共同立场》重申了非洲的以下承诺：为加强妇女的发言权和努力提供足够的资源；确保妇女充分和平等地参与所有决策进程和治理机构；增强妇女作为变革推动因素的生产能力。2015 年 1 月，非洲联盟通过了《2063 年议程》。这是一个包容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共同框架，致力于优化非洲资源的利用方式，使所有非洲人平等受益。

81. 非洲集团认识到，和平与安全对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而且善政、民主、社会包容和尊重人权、正义和法治是先决条件。《2063 年议程》使非洲国家致力于在 2020 年之前停息枪炮声，包括确保妇女在建设和平和冲突后重建中发挥作用。非洲集团呼吁国际社会，向在冲突或冲突后地区和面临制裁措施国家妇女提供所需要的援助，以加强其生产能力，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82. 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都存在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行为、切割女性生殖器官和童婚等有害做法，

不公正和不平等现象也持续存在，同时还存在使妇女从事弱势、低报酬的工作或无报酬的家务和护理工作等情况。这些现象使妇女和女童无法充分享受人权，限制她们受教育、接受培训、就业、参与政治活动的机会。尽管移徙有促进原籍国和目的地国的增长和人类发展的潜力，处于非正常移徙状况的妇女特别容易受到剥削、暴力侵害和虐待。该集团呼吁国际社会在各级向处境不利的妇女提供包容和平等的优质教育，包括提供终身学习的机会。

83. 在发展中国家，妇女面临着持续的结构性的制约因素，并缺乏土地、农业技术和金融资本，不利于其生计多样化和提高其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然而，非洲国家认识到妇女推动可持续发展的潜力，通过小额信贷方案和计划使妇女在参政和增强经济权能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

84. 孕产妇死亡在很大程度上是可以预防的，其发生与妇女缺乏医疗服务有联系。威胁非洲妇女健康的许多问题，包括远离卫生设施、卫生专家稀缺、得不到足够的饮用水、适当卫生设施和能源设备，可以通过建设具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开展创新、实现包容和可持续的工业化来解决。由于这个原因，该集团呼吁国际社会履行在官方发展援助、技术转让、市场准入和能力建设方面的承诺。

85. **Talbot 先生**(圭亚那)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发言。他说，加勒比共同体成员国认识到妇女在该区域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并对成员国努力将妇女和女童纳入国家发展进程的结果感到自豪。加共体欢迎最近通过了《2030 年议程》，重申全力支持目标 5，并支持在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上通过《政治宣言》。

86. 加共体在实现涉及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方面继续取得显著进展，特别是在将性别视角纳入政策和方案主流、为妇女和女童提供更多更好教育和培训机会、使妇女更多参与领导和决策方面取得显著进展。过去 30 年中，已建立了全国妇女机制，以提高妇女地位。自从通过《北京行动纲

要》以来，政府各级一直侧重于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主流和设立多部门的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所有加共体国家均提供普及和平等的中小学教育机会，许多国家的中小学入学率有所提高。巴哈马、巴巴多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等几个国家妇女就业率上升，据认为与完成高等教育的妇女人数增加有直接联系。许多会员国还通过了法律，以确保平等获得小额信贷和财产权。世界经济论坛编制的《2014 年全球性别差距报告》显示，加共体国家的同工同酬排名已有显著上升，同时仍需进一步开展相关工作。

87. 加共体最值得关注的领域之一是性别暴力。这个问题不仅对妇女和女童，也对她们的家庭和社区产生影响。对暴力的恐惧影响妇女的选择和自由，对那些资源较少的妇女尤其如此。几乎所有加共体国家都已制定法律和政策，保护受害者、惩罚施暴者、将各种人身暴力、心理暴力、性暴力行为定为犯罪。尽管如此，国别报告的统计数据表明对女童性虐待和贩运女童问题之严重仍令人不安，同时妇女仍然受害于家庭暴力。要解决这些问题，就必须使男子和男童都充分参与到打击性别暴力的工作中来。

88. 除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外的非传染性疾病发病率不断上升，同时老龄化和移徙带来人口状况的不断变化，为该区域带来更多问题。少女怀孕继续构成重大的挑战。加共体正在实施与联合国人口基金共同制订的一项战略，即在 2014 年至 2019 年期间在讲英语和荷兰语的加勒比国家使少女怀孕人数至少减少 20%。

89. 民间社会组织，包括非政府组织、妇女组织和社区组织，都在为实施《北京行动纲要》作出重要贡献。加共体将继续与这些组织合作，进一步提高妇女地位。需要显著增加投资，以弥补资源缺口，包括通过各种可能的来源筹措资金，同时在官方发展援助的分配中更加重视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从而使小国可以巩固已经取得的进展，并确保有效落实《北京行动纲要》。为增强妇女和女童权能而加大社会、经济和政治投入，对于消除代代相传的贫穷、暴力、排斥至关重要，对于获得公平和可持续的发展成果也至关重要。

下午 1 时 5 分散会。